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wOcea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2)

網址：<http://www.newoceanhk.com>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最新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初步估計，預計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2021 年上半年」）將錄得約 1.70 億港元之綜合淨虧損，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2020 年上半年」）之綜合淨虧損約為 13.51 億港元。

與 2020 年上半年相比，2021 年上半年的整體淨虧損大幅減少。2020 年上半年錄得重大淨虧損，因為 i) 新型冠狀病毒廣泛蔓延和全球油價暴跌，嚴重影響了集團石油業務和電子產品銷售業務的毛利率，導致集團整體毛利率在期內下降至 0.41%；及 ii) 本集團在應收貿易賬款回收方面亦受到了過度的拖延，因此計提了約 5.50 億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於 2021 年上半年，本集團進行債務重組，管理層已重新分配內部資源以專注於能源產品業務，並大幅縮減電子產品貿易。儘管全球市場仍受到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但能源產品的需求逐漸恢復正常，因此 2021 年上半年能源產品業務的整體毛利率上升至約 3.40%。除此以外，與 2020 年上半年相比，2021 年上半年沒有需要對貿易應收賬款進行進一步的重大減值虧損。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中期業績尚未確定。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的初步評估，並參考了董事會當前可獲得的資料信息，以及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未經審核管理賬。本集團 2021 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預計將於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岑少雄

香港，2021 年 8 月 25 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岑少雄先生、岑濬先生及岑子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鈞鴻先生、陳旭煒先生及徐名社博士。

\* 僅供識別